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旋极信息”）于2019年4月11日发布《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江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计划于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34,725,2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

公司于2019年11月7日收到陈江涛先生出具的《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截至2019年11月7日，陈江涛先生减持计划已完成，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陈江涛及其一致行动人共减持股份16,550,00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7%，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股数 (股)	减持均价 (元/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陈江涛	集中竞价交易	2019-06-19	191,274	5.33	0.01%
陈江涛	集中竞价交易	2019-06-18	483,977	5.15	0.03%
陈江涛	集中竞价交易	2019-06-17	799,327	5.13	0.05%
陈江涛	集中竞价交易	2019-06-14	1,325,423	5.40	0.08%
陈江涛	集中竞价交易	2019-06-13	2,200,000	5.29	0.13%
陈江涛	集中竞价交易	2019-06-06	500,000	5.02	0.03%
陈江涛	集中竞价交易	2019-06-05	550,000	5.35	0.03%
陈江涛	集中竞价交易	2019-06-04	600,000	5.39	0.04%

陈江涛	集中竞价交易	2019-06-03	700,000	5.52	0.04%
陈江涛	集中竞价交易	2019-05-31	700,000	5.82	0.04%
陈江涛	集中竞价交易	2019-05-30	800,000	5.77	0.05%
陈江涛	集中竞价交易	2019-05-29	900,000	5.96	0.05%
陈江涛	集中竞价交易	2019-05-28	1,000,000	6.03	0.06%
陈江涛	集中竞价交易	2019-05-27	1,100,000	5.80	0.06%
陈江涛	集中竞价交易	2019-05-24	1,300,000	5.73	0.08%
陈江涛	集中竞价交易	2019-05-23	1,440,000	5.95	0.08%
陈江涛	集中竞价交易	2019-05-16	610,000	6.15	0.04%
陈江涛	集中竞价交易	2019-05-15	650,000	6.22	0.04%
陈江涛	集中竞价交易	2019-05-10	700,000	6.43	0.04%
合计	-	-	16,550,001	-	0.97%

2、本次股份减持前后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陈江涛	合计持有股份	587,545,476	34.34%	570,995,475	33.38%
	其中：无限售流通股份	146,886,369	8.59%	130,336,368	7.62%
	高管锁定股	440,659,107	25.76%	440,659,107	25.76%
北京中天涌慧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无限售流通股份	47,180,091	2.76%	47,180,091	2.76%
刘希平	合计持有股份	36,182,317	2.11%	36,182,317	2.11%
	其中：无限售流通股份	9,045,579	0.53%	9,045,579	0.53%
	高管锁定股	27,136,738	1.59%	27,136,738	1.59%
合计		670,907,884	39.22%	654,357,883	38.25%

注：1、刘希平女士为陈江涛先生配偶，北京中天涌慧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陈江涛先生控股的公司。上述股东与陈江涛先生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2、2019年4月，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由1,736,261,988股变更为1,710,802,595股。

3、2019年10月25日，陈江涛先生与保利赋新（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股份转让协议》，陈江涛以人民币4.98元/股转让其持有的100,000,000股，目前尚未完成交割手续，100,000,000股仍计入陈江涛所持股份。

4、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其他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证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况。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3、本次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履行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三、备查文件

《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7日